

贯彻《职业病防治法》与发展和谐劳动关系的几点思考

曹婉娟

(绍兴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浙江 绍兴 312071)

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发展和谐劳动关系”的要求。和谐劳动关系是社会和谐发展的基础条件, 是实现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重要保证。进一步深入贯彻实施《职业病防治法》, 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是发展和谐劳动关系的重要内容。自《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颁布实施 5 年多来, 在各级政府的重视领导下, 相关职能部门能深刻领会贯彻实施《职业病防治法》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全面有效地开展职业病防治的各项工作, 基本摸清辖区范围内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和厂矿企事业单位的基本情况。通过《职业病防治法》的宣贯培训、调查摸底、监督指导、技术服务和专项整治, 各地的职业病防治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然而, 一些企业职业病防护措施不到位, 管理制度不落实, 未开展劳动者上岗前、在岗期间及离岗后的职业健康体检, 劳动时间长、劳动条件差等等, 这客观上损害了社会公平、公正, 不仅导致劳资关系的紧张, 不利于发展和谐劳动关系, 而且影响社会的和谐稳定。

如果《职业病防治法》未能在企业贯彻实施到位, 劳动者的健康权益得不到有效保障, 就不可能建立和发展和谐劳动关系。劳动关系的不和谐, 最终必将影响和损害经济的健康发展。因此, 深入贯彻、实施《职业病防治法》, 保障劳动者的健康权益, 发展和谐劳动关系, 已成为经济社会全面发展进程中值得高度关注的课题。加强法制建设, 规范企业劳动用工行为, 是坚持科学发展观, 建设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为此, 笔者就进一步贯彻实施好《职业病防治法》, 从政府管理部门、监督执法部门、职业卫生技术部门、企业单位(用人单位)等四个层面思考, 提出以下建议。

1 对政府部门的建议

1.1 各级政府要结合实际制订职业病防治工作规划, 在下达经济发展指标的同时, 明确职业病防治工作目标。要把职业病防治工作纳入政府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内容, 使职业病防治工作一级抓一级, 层层抓落实, 依法实施行政责任追究制和行政执法稽查制。

1.2 进一步明确和落实相关部门职责。政府各有关部门须分别明确并落实职业病防治工作中的职责, 要使各有关部门各司其职, 责任到位, 又加强协调, 齐抓共管, 形成合力。要严格控制职业病危害较重, 环境污染较大的新项目。新闻媒体要加大《职业病防治法》的宣传力度, 增强社会舆论的监督, 促进职业病防治工作的落实。

1.3 加大科技投入, 保障必要经费。对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

构应加大科技投入的力度, 引进职业病防治的先进技术、先进仪器, 加强职业卫生的科研工作。对投入款项可实施项目管理, 奖励先进的科研成果, 提高职业卫生技术水平。同时, 保障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和监督执法的经费, 保证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的需要。

2 对监督执法部门的建议

2.1 加大监督执法力度。执法重心要下移, 要充实基层监督执法力量, 落实执法责任制, 做到有法必依, 执法必严, 法为民所执, 权为民所用, 督促企业依法经营、依法用工、规范管理, 保护广大劳动者健康权益。

2.2 实施综合治理, 分类指导。要抓预防、抓重点, 对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重点危害场所, 有计划、有步骤、有成效地开展专项整治活动。依法有效实施建设项目的职业病防护设施与主体工程“三同时”, 从源头上预防控制职业病危害。

2.3 积极探索适合中小企业发展的职业卫生监管模式。我国工业企业中, 中小企业占到 90% 以上, 已成为拉动经济的新增长点。要大力倡导运用和推广适宜中小企业的职业病危害防治技术, 不断总结职业病危害治理经验, 提供职业卫生防护指南, 提高劳动生产率; 选择不同行业、不同类型、不同规模的企业进行职业卫生管理试点, 因企制宜, 开拓创新, 积极探索职业卫生管理新模式; 对职业病危害严重的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人群加强监管。

3 对职业卫生技术服务部门的建议

3.1 加快职业卫生技术服务的人才培养。采用“走出去、请进来”等多方式多渠道引才育才, 选派专业技术人员进修、培训, 加大职业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的培养力度, 不断提高专业技术水平、技术服务质量, 尽快改变目前与经济社会发展及企业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需求不相适应的状况。

3.2 配备和更新必要的先进设备。职业卫生技术服务需要有足够的仪器设备才能正常开展有毒有害物的检测与评价、中毒事故调查、职业健康检查和职业病诊断等工作, 要做好政府参谋, 争取财政经费支持, 为职业病防治工作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

3.3 学习和掌握先进技术。职业卫生技术部门在加强职业卫生技术服务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的学习和应用的同时, 要学习研究新技术、加大科研力度, 掌握先进的新方法, 使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工作达到事半功倍的成效。在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促进和谐社会建设中发挥应有作用。

4 对企业单位的建议

4.1 强化企业是职业病防治工作的主体意识。《职业病防治法》能否真正有效地贯彻实施, 关键在企业。企业应牢固树立依法经营、依法用工、依法管理的观念, 自觉增强法制意

识, 强化企业的法人是职业病防治工作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意识。要健全并落实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劳动保护措施, 积极进行技术改造, 改善劳动环境, 及时消除职业病危害的隐患, 做到防范到位, 保护得法, 切实保障劳动者的健康。

4.2 提高劳动生产力水平。要积极运用先进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 提倡采用无毒替代有毒, 低毒替代高毒, 有计划地限制使用或者淘汰危害严重的技术、工艺、材料, 从根本上减少和消除职业病危害。依法做好职业病危害评价及检

测工作, 掌握职业病危害关键控制点, 落实通风、除尘、排毒、降噪等各项预防措施, 从源头上控制职业病危害, 真正地把职业病防治工作落到实处。

4.3 建立并实施职业健康检查制度。依法开展对从事职业病危害因素工人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后的职业健康检查, 做到早发现、早治疗、早调离, 并建立健康监护档案。同时, 要加强对作业工人职业安全卫生知识培训, 不断增强个人防护意识, 落实个人防护措施。

重庆市乡镇企业职业病危害的调查及对策

黄昭维, 刘江风, 彭中全, 杨福成

(重庆市职业病防治院, 重庆 400060)

随着《职业病防治法》的实施, 职业卫生工作越来越引起广大就业者的重视。但在目前农村剩余劳动力较多, 就业相对较困难的情况下, 业主和就业者对保护身体健康的意识显得十分淡薄。为此我们对3个不同作业特色的乡镇企业进行了初步调查, 并进行分析和提出解决问题的初步意见。

1 基本情况

1.1 某镇工业纺织城

该镇总人口为2.8万人, 有大小各类纺织企业460余家, 每家企业的就业人员为2~100人不等。共有各种类型及型号的织布机1.8万台, 其中约90%为国营企业或沿海东部地区已经淘汰的机器。在该纺织城内的就业人员为1.6万人, 其中外来打工人员占1/2, 在外来打工者中有2000余人, 为重庆市内国营纺织企业的下岗职工。该纺织城始建于上世纪90年代, 年产值达到10亿元人民币以上, 2003年达到16亿元。年税收1200多万元, 是该镇的主要支柱产业。近10年来, 这460余家纺织企业一直没有纳入职业卫生管理, 未进行过招收新工人的上岗前体检、在岗期间的定期职业病体检和离岗时的体检。当地的卫生监督机构没有进行职业卫生的监督检查, 也没有进行过作业环境的职业卫生有毒有害检测。工人在操作时, 没有戴耳塞等防护用品。由于工作环境恶劣, 就业人员不断减少。到目前为止, 已经形成招不到工人, 而逐渐进入萎缩状态。再加上流通环境的影响, 当地的经济已经开始下滑。在工业纺织城中, 当地镇政府对企业工人的劳动保护、设备改造以及定期监测和就业者的定期职业病体检等内容均未督促进行。经对部分作业现场进行监测, 噪声强度为104 dB(A), 外环境及居住区内的噪声强度也达到84 dB(A), 均明显高于国家标准。一旦出现群体性外来工的职业病损害(主要为噪声性耳聋), 将可能导致省际间的劳动赔偿争议, 并成为社会不稳定因素。

1.2 某皮鞋城

该皮鞋城始建于上世纪90年代。现拥有鞋业生产和经营企业2300多家, 年产皮鞋5000万双, 年产值30亿元。其产品销往国内28个省、市、自治区以及俄罗斯、乌克兰、欧盟

和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 已成为全国十大皮鞋生产基地之一。该皮鞋城内有从业人员5万余人, 80%为外来打工者。为促进经济发展, 当地政府制定了一些引进项目的优惠政策, 其中之一就是卫生监督执法人员在没有获得县级主要领导的批准不准进入这些企业检查工作。这些企业新招收工人时从未进行过上岗前体检, 就业期间也未进行过在岗期间的定期职业病体检和离岗时的体检。作业环境从未进行过有毒有害物质的现场监测。工人作业时没有戴防毒口罩。常出现工人患病后自己到医院就诊才发现患有职业病, 并由此导致的争议经常发生。虽经媒体多次曝光, 仍未引起地方政府的足够重视。

1.3 某区皮鞋一条街

该皮鞋一条街位于重庆主城区内, 目前有皮鞋生产及配套经营企业200余家, 就业人员3万余人, 几乎都为前店后厂的作坊式生产, 年税收200万元左右。这些企业从未进行新招收工人的上岗前体检、在岗期间的定期职业病体检和离岗时的体检。作业环境从未进行过有毒有害物质的现场监测。由于城市建设的需要, 这些企业已经逐渐萎缩, 但就业人员的职业病发病数仍在不断增加, 职业病保障方面的劳动争议经常发生。由于这里的就业人员多为城市里的下岗再就业人员, 患病后基本医疗得不到应有的保障, 经常到当地政府上访, 已经成为该区的一个社会不稳定因素。

2 对策

本次调查了3个乡镇企业的职业卫生现状, 一个以纺织业为主要产业, 另外两个以皮革、皮鞋生产为主。在以纺织业为主的纺织城中, 所用设备都为过时的淘汰设备, 运行时噪声大, 所生产的产品质量也相对较差, 而最主要的问题是企业管理层职业卫生防护意识淡薄, 对就业人群的个人防护缺乏基本的认识, 使作业人员长期在有严重职业危害的环境中生产, 随着工作时间的增长, 发生职业病的可能性是肯定存在的。皮鞋行业的职业病危害也十分严重, 到目前为止, 重庆皮鞋行业每年患职业性苯中毒达上百人, 大部分为苯白血病和再生障碍性贫血, 出现白细胞减少的人数则更多。

为了稳定的可持续发展, 对企业实行标准化管理是十分必要的。乡镇企业要健康发展, 必须从源头上抓起。从选址、